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刻领会“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依法向区市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对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

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检务监督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8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司法警察大队、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55 人，其他人员 25 人。离退休人员 33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33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109.6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2.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8.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0.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90.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390.73	总计	62	2,390.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90.73	2,39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9.67	2,10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109.67	2,10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8.66	1,758.66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7.87	217.87	0.0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133.14	13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5	14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14	12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10.69	11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51	1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51	1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1	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89	9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89	9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89	98.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90.73	2,017.86	372.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9.67	1,741.80	367.87			
20404		检察		2,109.67	1,741.80	367.87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8.66	1,608.66	15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7.87		217.87			
2040450		事业运行		133.14	13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5	137.65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14	121.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	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9	110.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	7.90				
20808		抚恤		16.51	16.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51	1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	3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2	3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3	26.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1	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89	9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89	9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89	98.8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09.67	2,109.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65	142.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52	39.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89	98.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0.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90.73	2,390.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2,390.73	总计	64	2,390.73	2,39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390.73	2,017.86	372.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9.67	1,741.80	367.87
20404			检察	2,109.67	1,741.80	367.87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8.66	1,608.66	15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7.87		217.87
2040450			事业运行	133.14	13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5	137.65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14	121.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	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9	110.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	7.90	
20808			抚恤	16.51	16.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51	1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	3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2	3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3	26.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1	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89	9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89	9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89	98.8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3.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0.58	30201	办公费	11.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3.38	30202	印刷费	0.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41.7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7.3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2.30	30205	水费	2.49	310	资本性支出	9.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06.00	30206	电费	55.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35	30207	邮电费	10.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45.3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款	17.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6	30211	差旅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02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24
30114	医疗费	18.44	30213	维修（护）费	8.9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4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3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2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19.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3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2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2.36	30229	福利费	9.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5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71.49	公用经费合计					34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栏次	1	2	3	4	5	6
款	合计						
项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6.00	16.00	15.2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3.00	13.00	13.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3.00	13.00	13.00
3.公务接待费	6	3.00	3.00	2.22
（1）国内接待费	7	——	——	2.2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6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1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390.7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390.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00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本年度增加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装修及软件改造项目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390.73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390.7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390.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00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本年度增加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装修及软件改造项目资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年末均无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017.86 万元，占

84.40%；项目支出 372.87 万元，占 15.6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120.32 万元，决算数 239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5%。其中：政法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等未纳入年初预算。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875.05 万元，决算数 210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了转移支付等一些专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1.59 万元，决算数 14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8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有所上调导致养老支出增大。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9.76 万元，决算数 3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工资调整、人员变动等因素引起的正常浮动。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3.92 万元，决算数 9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工资调整、人员变动等因素引起的正常浮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17.8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33.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9.21 万元，增长 22.27%，主要原因：上年度司法责任制绩效奖金、省聘书记员经费等纳入项目支出，本年度纳入基本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52 万元，增长 20.62%，主要原因：本年度支付政法委扫黑除恶工作经费、检察业务数据校验软件等各项服务费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8.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6 万元，增长 0.33%，主要原因：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1 人，退休费用相应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9.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1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日常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6.00 万元，决算数 15.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1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96 万元，增长 6.7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近几年没有安排公务出国。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近几年没有安排公务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近几年没有安排公务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3.00 万元，决算数 13.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新车辆。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近两年本单位未购置新车辆。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3.00 万元，决算数 13.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预算安排和实际需求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决算数 2.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3.87%，主要原因：秉承八项规定，在公务接待过程中厉行节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96 万元，增长 76.10%，主要原因：本年度接待县区检察院业务交流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0 批，累计接待 269 人次，主要是：来自各县区基层检察院的来客接待居多，另有部分上级部门检查或其它地市院。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6.3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67.43 万元，增长 24.17%，主要原因：本年度支付政法委扫黑除恶工作经费、检察业务数据校验软件等各

项服务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2.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3.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7.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4.8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8.4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68.0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7.4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九财绩〔2025〕1号文件精神，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4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包括“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省级政法转移支付”“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检察院选调生安家费”项目，其中“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检察院选调生安家费”2个项目涉及资金15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41.57%。其中，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在2024年决算公开中全文公开了“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检察院选调生安家费”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1. 本单位“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项目							
主管部门	江西省九江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0	15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0	15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化全区青少年法治教育，推进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提升未成年人法治素养。			2024 年末我院法治教育基地项目已克服困难全部完工，符合预定计划。全年接待中小學生、青少年等多批次，较好的实现了法治教育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维护维修成本	≤5 万元	7	10	6	原因：高科技设备，年维护维修成本比预期偏高；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的维护保养，专人负责，减少故障。
			人均分摊成本	≤300 元/人	3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青少年人数	≥500 人/年	550	10	10	
			法治教育基地面积	≥300 平方米	300	5	5	
			多媒体设备购置数量	≥10 件	10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98	10	10	
			法治宣传教育质量	良好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前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青少年法治教育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	服务对象	社会公众对未	≥90%	96.77	20	20	

	度 指 标	满 意 度	检 工 作 满 意 度					
总分						100	96	

2. 本单位“检察院选调生安家费”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院选调生安家费							
主管部门		江西省九江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	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	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加快建设中部地区重要人才中心。			选调生洪长宝同志在单位的工作表现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认可，其在单位能发挥其特长，做到了培养、引进、用好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选调生安家补助费	≤5 万元	5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选调生发放安家补助费人数	=1 人	1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助经费拨付及时率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省双千入选者对九江人才 20 条政策知晓度	≥90%	75	10	5.83	原因：实际工作中，公众对人才政策的知晓度略低。改进措施：加大对人才政策的宣传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才满意度	≥90%	90	20	20	
总分						100	95.8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反映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非偿还性资金。

（二）其他收入：反映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余和结转：反映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反映检察事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是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